

三联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 2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祥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473,15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.9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6 年实际控制人配偶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，公司因临时经营需要向实际控制人何炎祥配偶汪慧女士累计借款 1102 万，截至目前已全部还清。此项财务资助是关联方为支持公司发展对公司的提供的资金支持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详见公司 2017 年 0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平台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498,51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何祥炎为关联方，回避本次表决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 2017 年 04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c）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2016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473,1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鲍金桥律师、夏旭东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律师认为，三联泵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提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法律意见书。

三联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8 日